

【陸委會新聞參考資料】本會香港辦事處於本(110)年12月20日起於新址(中環廣場49樓4907-4908室)提供民眾領務辦證服務，各項聯絡資訊維持不變

110年12月13日

大陸委員會香港辦事處(駐地名稱：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)已訂於本年12月20日(一)起於中環廣場新址提供民眾辦證服務，包括國人護照補(換)發、文件證明、外籍人士赴臺簽證申請等領務業務，及港人來臺停居留、在港大陸居民入臺證等服務。中環廣場49樓新址除服務組辦公外，尚包括聯絡組、綜合組與新聞文化組。

香港辦事處於本年6月21日起因應香港情勢變化調整業務與辦理方式，目前在港各項業務如常推動，竭力維持相關服務，持續維護臺灣及香港民眾權益。

新址：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4907-4908室

(一)國人護照補(換)發、文件證明及外籍人士簽證申請等

電話(852)2887-5011；電子郵件 info@tecos.org.hk；

網址(<http://tecos.org.hk>)

(二)港人來臺停居留、在港大陸居民入臺證

電話(852)2525-8316

[電子郵件 permit@teco.org.hk](mailto:permit@teco.org.hk)

(三)國人急難救助及相關聯繫服務

電話(852)2525-8642

國人急難救助專線 6143-9012

[電子郵件 service@teco.org.hk](mailto:service@teco.org.hk)

(四)文化交流推廣

電話(852)2523-5555

傳真(852)2522-2801